

<<去斯万家那边>>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去斯万家那边>>

13位ISBN编号：9787020078448

10位ISBN编号：7020078443

出版时间：2010-6

出版时间：人民文学出版社

作者：[法] 马塞尔·普鲁斯特 著,[荷] 凡·东恩 绘

页数：461

字数：360000

译者：周克希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去斯万家那边>>

内容概要

重现20世纪初巴黎风华，令任何风格都黯然失色！

力求完美的译本，周克希先生殚精竭虑之作！

佚失半个世纪之久伽里玛珍贵原版插图！

野兽派大师凡·东恩斑斓呈现逝去时光！

本书二十世纪最重要的一部作品，影响了弗中尼亚·伍尔芙、奥罕·帕慕克、弗拉基米尔·纳博科夫、杰克·凯鲁亚克等整整一个时代的思想者与文学大师。

荣获法国文学最高奖——龚古尔奖。

本书开创意流文学的里程碑之作，作者青年时代经常出入上流社会沙龙，父母相继去世后，他痛感“幸福的岁月是逝去的岁月”，开始写作《追寻逝去的时光》。

他借助于不由自主的回忆，将逝去岁月的点点滴滴重现在读者眼前，使时间在艺术中得以永存：沙龙、戏院、海滨以及文人雅士、倩女俊男的君子好求式的生活，20世纪初巴黎浪漫的随之一一展现。

<<去斯万家那边>>

作者简介

马塞尔·普鲁斯特(1871-1922)，法国小说家，意识流小说鼻祖之一。
代表作《追忆逝水年华》由七部互有联系又各自独立成篇的小说组成，超越时空概念的人的意识、潜意识活动在小说中占有重要地位，为现代小说在题材、技书、表现方法上开辟了新途径。
其中第二部《在如花少女们

<<去斯万家那边>>

书籍目录

第一部 贡布雷第二部 斯万的爱情第三部 地方与地名：地名梗概

<<去斯万家那边>>

章节摘录

第一部 贡布雷 I 有很长一段时间，我早早就上床了。有时，刚吹灭蜡烛，眼皮就合上了，甚至没来得及转一下念头：“我要睡着了。”但过了半小时，我突然想起这是该睡觉的时候呀，于是就醒了。我想把自以为还拿在手里的书放下，把烛火吹掉。方才睡着的那会儿，脑子里仍然不停地想着刚读过的故事，不过想的东西都有点特别。我觉得书里讲的就是我自己：教堂啊，四重奏啊，弗朗索瓦一世和查理五世之争啊，都是在讲我的事情。刚醒来的几秒钟，脑子里还是这么在想；这个想法和我的正常神志并不抵触，但像层雾似的遮在眼睛上，让我无从觉察烛火灭了。而后它变得费解起来，就像前世里的种种思绪、念头，经过灵魂转世变得无法理解了。书里的内容跟我脱离了关系，我可以关注其中的内容，也可以不去管它们。视力一恢复，我惊讶地发现周围是一片黑暗，这使我的眼睛感到温柔而惬意，而心灵也许更感到如此。

因为对心灵而言，这片黑暗仿佛是一件没有来由、无从了解的东西，一件确确实实看不透的东西。我心想，现在不知是几点钟了；我听见从不算很遥远的远方传来火车鸣笛声，犹如森林中一只鸟儿的鸣啭，凸显了距离感。眼前展现出一片空旷的乡间景象，其中的旅客正匆匆赶往临近的火车站；独在异乡作客，迥非寻常的行止，记忆犹新的晤谈，夜的静谧中浮现脑际的灯下告别，归程前方等待着的温馨和亲情，这一切都使他心绪难以平静，这条小路因此也将深深地镌刻在记忆之中。

我把脸颊温柔地贴在美丽的枕套上，它饱满而清新，犹如我们童年时代的腮帮。我划了根火柴，想看看表。就快到午夜了。这种时分，对飘泊异乡羁留客栈的病中人而言，正是被病痛发作惊醒，骤然瞥见门下透进的亮光，感到欣慰万分的时候。太好了，已经是清晨了！旅馆的服务生一会儿就要起床，可以拉铃叫他们来照应自己了。有了宽慰的指望，也就有了忍受病痛的勇气。不错，他觉得听见了脚步声；脚步由远而近，又渐渐远去。房门下面的那道光线消失不见了。恰是午夜时分，外面的人刚把煤气灯灭了，最后一个服务生也走远了。只剩下他，孤苦无告地彻夜受着病痛的折磨。

我又睡着了，有时只是稍稍醒一醒，可就在醒来的这一会儿，我听见细木护壁板沿着纹理咯咯作响，我睁眼定住黑暗中万花筒般变幻的景象，我还凭借一闪而过的意识之光，感受让家具、房间、所有这一切都浸润其间的睡意。对这一切而言，我只是其中的一小部分，而且很快就会变得跟它们一样失去知觉。有时我在睡梦中身不由己地回到逝去的童年岁月，重又体验到幼时被姨公一把抓住鬃发的恐惧，这种恐惧直到有一天——那在我是新纪元的开始——大人把我的鬃发都剪掉了，方始消失。睡意朦胧中我把这件事给忘了，可当我挣扎着醒来，想要躲开姨公的手时，马上恢复了这段回忆。不过出于谨慎的考虑，我还是先把整个头深深埋进枕头里面，然后才返回梦的世界。

有时候，就如夏娃从亚当的肋骨里降生一般，一个女人在我睡着时从我大腿一个不自然的姿势里降生出来。她是从我正要品尝的快感幻化出来的，我却以为是她给我带来了这种快感。我的身体在她怀抱中感觉得到自己的体温，我想让自己融合到她的身体里去，可又一下子醒了。跟这位刚刚离我而去的女子相比，这世上所有剩下的人，在我眼里都显得那么遥远；我的脸颊上还有她亲吻的余温，我承受她身躯的分量还疲乏未消。

<<去斯万家那边>>

假如，像偶尔的几次那样，她的眉眼之间跟我认识的一位女子有几分相似，那我为此可以在所不惜：找到她，就像那些为了亲眼见到一个日思夜想的城邦而毅然踏上旅途的人们，他们以为在现实里真能领略到梦境中令人销魂的滋味。

渐渐地，她的容貌在我的记忆中淡去了，我忘却了梦中的可人儿。

一个人睡着时，时光的系列，岁月和星辰的顺序都围绕着他。

他醒来时，会本能地根据这些信息，用一秒钟工夫就得知自己处于地球上的哪一点，度过了多少时间；但是它们的排列可能会发生混乱，甚至出现中断。

比如说，夜里没睡好，清晨时分睡意突然在读书的当口袭来，这时他的睡姿跟平时是全然不同的，他只稍稍抬一下胳膊，就能让太阳停住甚至往后转，结果刚醒来的刹那间，他没有了时间概念，还以为自己刚刚躺下呢。

再有，如果他在打盹儿，姿势更随便更出格，比如说是餐后坐在扶手椅里，那时，逸出轨道的日月星辰就整个儿乱套了，这张魔椅载着他飞速地在时间和空间中遨游，等到睁开眼睛时，他会以为自己在好几个月以前睡过的另一个地方。

而我，哪怕是在自己床上，只要睡意很浓，弥漫到了整个脑海，那些序列就会乱套；这时，我在哪儿这一地点背景，会从意识中飘走，我在夜间醒来，非但不知道自己身在何处，有一瞬间甚至连自己是谁都弄糊涂了。

我仅有一种原生态的存在感，一头动物在它的灵魂深处，想必也萌动着这种感觉。

我比石器时代的穴居野人还要蒙昧；而这时记忆——不是有关我此刻所在的地方，而是我曾经在过的那些地方，以及我原本说不定会在的地方的记忆——向我而来，犹如高处伸下的援手，把我拉出这片我独自无论如何挣脱不了的虚无的泥潭。

我在一秒钟里就越过了人类文明的一个又一个世纪，蒙胧中影影绰绰瞥见的煤油灯的影子，然后是翻领衬衫的轮廓，渐渐地拼凑起了我的自我的本来面貌。

也许，我们周围这些事物的静止状态，只是由我们确信它们就是这些事物而并非其他事物的信念赋予它们的，只是由面对它们时我们思绪的静止状态赋予它们的。

情况往往如此，当我像这样醒来的时候，我的思绪非常活跃，枉然地想弄清楚这是在哪儿，一切的一切，事物，地域，岁月，都在黑暗中围绕我旋转。

麻木得不能动弹的身体，努力根据不同部位的疲乏状态，来确定四肢的位置，从而推断墙壁的方向、家具的布局，回想这躯体所在的住处的模样，说出这所住处的名称。

两肋、膝盖、肩膀，躯体的这些回忆，都相继提供了一个又一个它曾睡过的房间的景象，看不见的墙壁，随着想象中房间的形状不停地变换位置，在黑暗中盘旋。

思绪面对时间和形状而犹豫，但就在打量场景，尚未确认这是在哪儿之际，它——我的身体——记起了那些房间的床的式样如何，门的位置在哪儿，窗户的采光好不好，门外有没有一条过道，乃至我入睡或醒来时在想些什么。

压麻了的半边身子，试图猜出它所在的方位，比如说，想象这是冲着墙躺在一张有盖顶的大床上，于是我马上会想：“这不，妈妈没来跟我说晚安，可我还是睡着了。

”这是在外公乡下的家里，他已经死了好几年了；而我的身体，压在床上的一边，却把那些岁月忠实地保存在那儿，让我看见天花板上用细链悬着的、有波希米亚玻璃灯罩的壶状通宵灯的火苗，回想起我在贡布雷外公外婆家卧室里的那座锡耶纳大理石的壁炉，此刻浮现在我眼前的这些遥远的情景，一下子看不很真切，但待会儿我完全醒过来了，会看得清楚的。

随后，一种新的姿势重又引起了回忆。

墙壁朝着一个方向径直移去；我在德·圣卢夫人乡间别墅的房间里。

天哪！

少说也有十点了，他们一定已经吃完晚餐了！

每天晚上陪德·圣卢夫人散步回来，我总要先打个盹儿，然后换好衣服去用餐，可今天这个盹儿可得太长了。

在贡布雷那会儿，我们散步就算回来晚了，我还能在我的窗玻璃上看到落日嫣红的反光，可那是好多年以前的事了。

<<去斯万家那边>>

在当松镇德·圣卢夫人府上，我们过的是另一种生活。

我觉得晚上出去，在月光中，踏着儿时顶着烈日玩耍过的小路往前走，自有一番别样的情趣。

回家的路上，好远就能望见我的那个房间，房间里亮着灯，就像黑暗中孤零零的灯塔。

我回屋以后先睡上一会儿，然后换衣服去用晚餐。

这些盘旋、错综的回忆，最多只维持几秒钟；一时没有确定身在何处，就造成了各式各样的假设，而仓促间我往来不及辨认这一个接一个的假设，正如我们在看连续照片放映机放映的奔马时，来不及分清前后不同姿势的位置一样。

住过的房间不停地浮现在我眼前，一会儿是这个房间，一会儿又是另一个房间，终于，在醒来以后长时间的遐想中，把所有这些房间全都记了起来：冬天的那些房间，我睡下后得把脑袋缩在一个窝里，这个窝是由一些杂七杂八的东西搭配成的，枕头的一角、毯子的上端、披巾的下端、床的边缘和一期《粉红论战》，我得使出鸟儿的本领，把这些劳什子搭配在一起，一遍又一遍地把它们夯实；在那些房间里，碰上寒风刺骨的天气，我品尝的乐趣，就是感觉到自己跟户外的隔绝（就像燕鸥在地洞里做窝，感受到地层的温暖）。

还有，那儿的壁炉通宵生着火，没有燃尽的劈柴不时爆出火星，暖意融融、雾气腾腾的空气像一件宽松的大衣裹住睡着的我，让我感到恍如睡进了一间看不见的凹室，置身于房间深处一个温暖的巢，这是一个暖呼呼的、热气形成的轮廓变幻不定的区域，而从四面八方的角落，从靠窗近而离壁炉远的部位，不时吹来沁着凉意的风，拂在脸上让人感到惬意极了。

——在夏天的那些房间里，你会向往跟温馨的夜晚融合在一起，月光的清辉照在半开的百叶窗上，把它迷人的黑白相间的影子一直投射到床脚。

人们几乎就睡在露天，像晨曦中被微风轻轻吹拂着的山雀。

——有时我会想起那个路易十六式的房间，它的格调那么令人愉快，睡在那儿的第一晚我就并不感到很伤感，轻盈地支撑着天花板的立柱，优雅地错落散开，让人一看就知道那个地方是留着放床的；有时我想起那个天花板高得出奇的小房间，形状像金字塔的天花板往上伸去，一直伸到二层楼的高度，下半截覆着红棕色的桃花心木贴面。

一进这房间，那股陌生的香根草气味就让我中了毒似的浑身不对劲，紫色窗帘显露着敌意，挂钟在高处旁若无人地聒噪个不停，这种肆无忌惮的漠视，使我心生怯意。

——房间的一个角落，斜着一面四角底座的大镜子，模样奇特而蛮横，在我看惯了温情脉脉景象的眼睛跟前，很突兀地出现了这么一个形状。

——我一连几小时竭力让思绪先松散开来，再向高处集中，准确地弄明白房间的模样，从而在高处凝聚并充满那巨大的漏斗，但连续好几个难熬的夜晚，我伸直四肢躺在床上，眼睛盯着天花板，耳朵竖起，鼻孔张大，心头怦怦直跳，精神上备受折磨，直到有一天，习惯终于出场了，它变换了窗帘的颜色，止住了钟摆的聒噪，让蛮横而冷酷的镜子懂得了什么叫恻隐之心，即使没有完全驱散，至少掩盖了香根草的大部分气味，尤其重要的是，降低了天花板的高度。

习惯！

这位灵巧而又姗姗来迟的协调大师，它总是先要让我们情绪低落地在临时住处连续几星期饱受恶俗趣味的苦楚，但尽管如此，能找到它毕竟是非常值得庆幸的。

因为要不是有习惯上了场，单靠我们自己那几下子，是根本没法让一个房间变得可以住人的。

当然，现在我完全醒了，我最后一次转了个身，司确信的天使让我周围的一切都停了下来，让我安然置身于自己的房间，躺在毯子底下，让衣柜、写字台、壁炉、临街的窗户和两扇房门大致上各就各位。

我知道自己并不是在那些房间——刚才在初醒的懵懂中，我眼前即便没有立刻浮现它们清晰的形象，至少以为自己有可能在那儿——但回忆的闸门却已打开了。

一般情况下，我并不想马上就再睡着。

我把夜的绝大部分时间，用来回想往日在贡布雷姑婆家，在巴尔贝克、巴黎、冬西埃尔、或尼斯，还有在别的地方的生活，回想那些地方和我在那儿认识的人，以及他们留给我的种种印象，或者人家对我讲起的有关他们的的事情。

在贡布雷，每天一到下午的向晚时分，虽说离我该上床躺下，看不见妈妈和外婆，又无法入睡的

<<去斯万家那边>>

那个时刻还早得很，但我已经在忧心忡忡地想着卧室，变得心思全无了。

家里人看我一到晚上就愁眉苦脸，想引我高兴，就设法给我弄来一台幻灯机，在等开晚饭的当口，把它罩在我房里的灯上。

于是，如同哥特时代头一批建筑师和彩绘玻璃工匠一样，幻灯机用触摸不到的虹彩斑斓、不可思议的五彩缤纷取代了晦暗不明的墙壁，传说故事的画面犹如描绘在恍惚不定、转瞬即逝的彩绘玻璃上。

然而我的忧愁有增无已，因为正是这种照明的变化，把我在这间卧室里的习惯全都给毁了。

靠着这些习惯，尽管睡觉折磨着我，但卧室本身还是差强人意的。

现在，它变得我不认识了，待在里面使我感到不安，就像刚下火车到了一个陌生地方，待在一家旅馆或者山区客栈的房间里一样。

<<去斯万家那边>>

媒体关注与评论

“我享受了一番妥帖达意，甚或巧遇故知的情趣。
庆幸中国读者从此得以进入普鲁斯特天地，尽情徜徉其间矣！”
——程抱一

<<去斯万家那边>>

编辑推荐

重现20世纪初巴黎风华，令任何风格都黯然失色！
力求完美的译本，周克希先生殚精竭虑之作！
佚失半个世纪之久伽里玛珍贵原版插图！
野兽派大师凡·东恩斑斓呈现逝去时光！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